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25日起增加财达证券为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防ETF，扩位简称：国防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6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2671）、鹏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香港医药，扩位简称：香港医药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370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3701）、鹏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香港消费，扩位简称：香港消费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359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3591）、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证保ETF，扩位简称：证保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63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5631）、鹏华中证高股息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股息ETF，扩位简称：股息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69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5691）、鹏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行FUND，扩位简称：中证银行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73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2731）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s10000.com、95363（河北省内）0311-95363（河北省外））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25日起增加财达证券为鹏华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半导体ETF，基金代码：159813）、鹏华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传媒ETF，基金代码：159805）、鹏华中证车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车联网ETF，基金代码：159872）、鹏华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畜牧ETF，基金代码：159867）、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化工ETF，基金代码：159870）、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碳中和ETF基金，基金代码：159885）、鹏华国证有色金属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ETF基金，基金代码：159880）、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光伏ETF基金，基金代码：159863）、鹏华国证证券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龙头券商ETF，基金代码：159993）、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500ETF鹏华，基金代码：159982）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s10000.com、95363（河北省内）0311-95363（河北省外））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400-6788-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尊诚定期开放发起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5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3个月的期间封闭运作，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超过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1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1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1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1月26日

2 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1年11月26日起（含当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2月02日，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请。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	一般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	0.60%	0.24%
100万≤ M＜500万	0.30%	0.09%
M ≥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特定申购费率，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适用一般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包括但不限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商业养老保险组合。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账户最低余额为0.0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7日	1.5%
7日≤T＜1个封闭期	0.5%
T≥1个封闭期	0

注：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100%计入基金财产。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比例详见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 9-10 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0-5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稳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高股息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宁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远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民丰盈和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稳泰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裕5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招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新能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源5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稳健鸿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之间的基金转换。

注：我司旗下定期开放基金在开放期间开通转换业务的，也适用于与本基金在开放期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10,000 份，3个月后在本基金处于开放期间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0.60%，赎回费率为0，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5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0元

转出金额=10,000×1.08=10,800元

补差费（外扣）＝10,800×1.5%/(1+1.5%)-10,800×0.60%/(1+0.60%)=95.19元

转换费用＝0+95.19＝95.19元

转入份额＝（10,800－95.19）/1.05＝10,195.06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10,000 份，3个月后在本基金处于开放期间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195.06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2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

（5）对于转出基金的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最低余额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转出基金的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6）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788-533

6.2 其他机构

无。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3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3个月，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2、一般情况下，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不超过十个工作日的期间，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方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3、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鹏华尊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惠隆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4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23日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1月22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1年度第3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惠隆纯债A	平安惠隆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86	00340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33	1.028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9,979,566.88	407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	0.10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1月26日
除息日	2021年11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1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1年11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1年11月29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1年11月3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11月2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的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1年11月25日15:00前）到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权益登记日（2021年11月26日）注册登记机构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4）投资者还可以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查询本基金本次分红的有关情况。

（5）咨询办法：

①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

②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0-4800

③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6）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38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0天滚动运作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A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代码	013864	013865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 299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1月8日 至2021年11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91		
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A	平安元泓30天滚动持有短债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5,784,945.18	154,513,939.86	360,298,885.0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3,612.83	24,517.71	58,130.5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5,784,945.18	154,513,939.86	360,298,885.04
	利息结转的份额	33,612.83	24,517.71	58,130.54
	合计	205,818,558.01	154,538,457.57	360,357,015.5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98.4	100.06	398.46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14	0.000006	0.00001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注：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可能不同。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的价格。投资人在运作期到期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或在运作期到期日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开设预约赎回功能并予以公告。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持续完善客户身份基本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及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受益所有人身份识别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的有关要求，我公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完善工作。如您的相关信息已发生变化，请您留意和配合以下事项：

一、个人客户

个人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工作单位、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客户的住所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以客户的经常居住地为准。个人客户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居民身份证、外国护照、居民户口簿、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等。在本公司开立账户的个人客户若留存的前述身份信息缺失、错误或发生变化，可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前往基金账户开立机构进行现场更新，我公司网上直销客户还可通过登录我公司官网进行线上更新（公司网址：www.ymfund.com）。

二、机构客户

机构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机构客户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机构资质证明文件等有效证件类型。如前述信息变化的，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开立账户的机构客户请将相关资料盖章版原件寄送至我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身份信息更新手续。

法人或其他组织等机构客户如已办理或者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机构客户应及时提供、更新相关受益所有人信息和资料。

上述具体事宜可致电我公司直销柜台（010-63102987）咨询。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视情况有权对身份信息缺失的账户及风险测评过期的账户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请您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更新风险测评，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我公司在进行上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完善工作过程中，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您提供支付密码、交易密码、短信验证码等信息，请您注意保护相关信息，防止信息泄露给您造成资金损失。

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50-8808。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关于浦银安盛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新增民生银行为代销机构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12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2167）新增民生银行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参加民生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民生银行在全国各城市的指定营业网点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民生银行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一、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适用范围：通过民生银行柜台、网银、手机银行认申购（不含定投）本基金的投资者。

2、开展时间：2021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费率优惠活动方案：在优惠活动期间，通过民生银行柜台、网银、手机银行认申购（不含定投）本基金的，认申购费享1折优惠，单笔固定费率按原费率收取。本基金的详细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021-33079999 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

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代销渠道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慧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